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1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棕榈股份	股票代码	00243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思思	梁丽芬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16号富力盈盛广场B栋25楼	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16号富力盈盛广场B栋25楼	
传真	020-85189000	020-85189000	
电话	020-85189002	020-85189003	
电子信箱	002431@palm-la.com	002431@palm-l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与业务模式

1、生态环境业务

公司深耕生态环境建设业务领域三十多年,已完成集规划、设计、施工于一体的全供应链综合建设平台的构建。公司生态环境业务主要分为设计、施工两大业务,其中工程施工业务又细分为地产园林施工业务与市政建设业务。公司生态环境业务的经营模式主要分为业务承接、组织投标、组建项目团队、项目实施、竣工验收和项目结算、后期养护等。

（1）业务承接

公司经过数十年发展,已经在业务承接上积累了丰富的渠道,包括客户邀请与推荐、公共信息平台、公司相关部门的信息收集等,广泛收集景观设计和工程施工项目的信息。公司在了解客户或发包方的需求以及有关背景材料后,通过内部分析和研究,确定项目可行性,进一步确定投标初步方案。由于公司在地产园林行业和市政园林行业具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和良好的市场口碑,因此不少客户会主动邀请公司参与投标。

（2）组织投标

在项目组织投标过程中,公司景观设计项目的投标主要由公司设计板块以及全资子公司棕榈设计集团组织完成,工程施工项目的投标由公司相关业务部门组织完成。在组织投标的过程中,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项目招标信息、项目详细情况等编制投标文件、完成景观设计或工程施工的初步方案,并由相关业务部门组织洽谈和投标工作。如遇到重大和复杂的项目,公司还需与其他专业单位进行合作或聘请专家协助,共同完成标书的编制任务。

（3）组建项目团队和实施

公司在项目中标以及签订项目合同后,会根据项目条件、项目相关细节、其他客观情况等组建项目团队,项目负责人制定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由相关业务部门开展后续工作。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有效管理和控制。在施工过程中,公司相关部门提供采购原材料、分包劳务、资金支持、配合结算等配套服务。

（4）竣工验收及项目结算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依照合同约定,发包方根据工程进度对项目进行分阶段确认。在工程设计或施工项目完工后,发包方需进行竣工验收,公司将对发包方提出的相关问题给予合理的说明或进行二次施工。待双方无异议后,完成竣工验收工作。公司园林景观设计业务在设计交底后,仍需要与现场工程施工进行相互配合,并同时参与工程施工项目的验收工作。景观设计项目的结算,一般根据完工进度分阶段收款,在工程竣工验收后收回全部价款;工程施工项目的结算,一般根据完工进度结算工程进度款,在质保期结束后收回全部价款。

对于施工总承包项目,公司实行工程项目全生命周期的成本控制。施工前,公司与客户进行沟通,了解项目的实际情况和需求,根据客户的要求和实际情况,制定施工方案和管理计划,并进行成本预测,确认计划成本。施工过程中,公司派遣专业的技术团队进行现场管理和监督,合理安排各专业施工工序,避免交叉施工产生成本浪费。项目完工后,公司及时协调客户进行竣工验收,加快推进项目进入养护期,以有效控制养护成本。同时公司采取措施加快推进结算工作,加速剩余资金回笼,保证项目现金流,减少资金成本。

（地产项目:深圳金尊府）

（市政项目:鹤壁市淇滨区二支渠）

（规划设计项目:江西赣州和君教育小镇）

2、生态城镇（运营）业务

公司主要以生态城镇（文旅项目）轻资产运营为主,通过搭建轻资产运营平台,持续深化与优化生态城镇全产业链的运营模式,推动生态城镇业务全面向平台化、轻资产化、多点盈利化迈进。

公司生态城镇业务轻资产运营内容主要指对公司参与投资的生态小镇项目或者市场上文旅、新区类项目在前期开发、规划设计、交付运营等阶段根据客户的项目发展需求制定专项服务方案,为其提供项目发展全周期内的规划指导、服务咨询、品牌创建、产业导入及运营支持等。目前,公司在生态城镇业务轻资产运营上已在广西、河南等地实现成果落地,为客户提供了包括项目整体运营托管、运营管理体系确立、品牌创建、产业及IP植入、活动策划执行、营销推广体系搭建、专项荣誉申报及挂牌等多类型服务。

目前,该类业务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比例较小。

（二）公司所属行业的宏观经济环境及发展趋势情况

1、园林绿化行业增速放缓仍有较大空间

近年来,受我国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地产行业政策调控、园林绿化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园林绿化行业及企业增速逐渐放缓,但整个行业依然具备良好的发展空间,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1）政策推动行业发展

近年来,我国政府越来越重视城市绿化工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推动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如2021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要求加快推进绿色城市、森林城市、无废城市建设,打造绿色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推动高质量绿色建筑规模化发展。这些政策措施为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保障。

（2）市场需求增加

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导致了对城市绿化的需求不断增加,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22年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已提升至65.22%。随着城镇化率的不断提升,园林建设的需求也相应增加。园林绿化行业提供了各种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绿化服务,包括公园、道路绿化、景观设计、花卉苗木种植等,满足了人们对美化城市环境的需求。随着我国环保意识的不断增强,人们对园林绿化的要求也越来越高,要求园林行业在景观设计、绿化施工、垃圾处理等方面更加环保、高效,从而推动了园林行业的发展。根据研究机构"华经产业研究院"发布的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园林绿化行业市场规模约为8,696亿元,同比增长5.9%。

（3）科技创新促进行业发展

随着科技水平的不断提升,园林绿化行业也开始采用各种新技术、新材料和新工艺,促进行业的发展。例如园林绿化企业开始采用植物生态修复技术,通过对植物的选择和配置,达到对土壤修复、水质改善和生态修复的效果。同时,科技创新还促进了园林绿化行业的数字化和智能化发展,提高了行业的效率和质量。

2、建筑工程行业迎来发展新机遇

建筑工程行业拥有一个庞大的市场,包括土木工程、交通运输、房屋建筑、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同时建筑工程行业也是拉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长期以来一直保持稳健的增长速度。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21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达到293,079亿元,同比增长11.04%;2022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为311,980亿元,同比增长6.5%。

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整个建筑工程施工行业的竞争不断加剧,同时随着科技的不断进步和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建筑行业也在加速转型升级。建筑工程施工企业开始采用新技术、新材料和新工艺,推动行业的数字化和智能化转型。在"碳中和碳达峰"的大背景下,我国开始加快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包括5G网络、数字化城市、智慧交通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会带来更多的城市规划和建筑工程服务需求,为建筑工程施工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1）绿色建筑和智能建筑的需求不断增加

随着人们对于环保、健康、节能的关注日益增加,绿色建筑和智能建筑的需求也不断增加。国际能源署（IEA）发布的《能效2020》报告指出,2021-2027年绿色建筑需求在中国将以11.6%的年均增速增长,另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22年上半年,我国新建绿色建筑面积占新建建筑的比例已经超过90%,全国新建绿色建筑面积已经由2012年的400万平方米增长至2021年的20亿平方米。此外,我国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和法规,推动绿色建筑和智能建筑的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推广绿色建材,发展装配式建筑和钢结构建筑,建设低碳城市;2022年,住建部印发《"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明确到2025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建成绿色建筑,基本形成绿色、低碳、循环的建设发展方式。绿色建筑和智能建筑市场需求的不断增加,已经成为建筑工程施工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

（2）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需求持续增加

城市化进程的持续推进将会带来对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总体来看,城市基础设施行业面临较好的发展空间和发展机遇。同时国家在政策层面也给予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支持,如2022年7月,住建部联合国家发改委发布实施《"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提出4方面重点任务:一是推进城市基础设施体系化建设,增强城市安全韧性能力;二是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促进形成区域与城乡协调发展新格局;三是完善城市生态基础设施体系,推动城市绿色低碳发展;四是加快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市智慧化转型发展。

（3）数字化技术在建筑行业的应用将会越来越普及

随着我国数字化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数字化技术在我国建筑行业的应用将会越来越广泛。由于数字化技术在建筑行业具有许多优势,能够提高效率、可持续性和创新性,从而推动建筑行业的发展,如数字化技术能够帮助建筑师和承包商更好地管理项目,提高施工质量和效率;数字化技术能够帮助实现建筑的智能化和自动化,提高建筑的能源效率,减少环境污染;数字化技术能够帮助建筑行业更好地利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从而实现更优质的服务和管理。因此,数字化技术在建筑行业的应用将会越来越普及,从而推动建筑行业的发展。2022年出台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的通知》,明确提出了"加快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的主要任务。

总的来说,当前中国建筑施工行业的发展较为稳健,建筑设计、施工和运营等领域都具备广阔的市场前景。

3、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加快

近些年来,我国对于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力度持续提升,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和地方专项债加快使用,效果持续显现。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22年我国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基础设施投资（不含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同比增长9.4%。同时《"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水利部关于推进水利基础设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等,明确了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领域和方向,并提出了一系列具体措施和要求,加强了对基础设施建设的统筹规划和协调推进。

4、乡村振兴市场空间巨大

乡村振兴是指通过政策和经济手段,改善农村地区的基础设施、生产条件和生活环境,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自2017年党的十九大首次提出乡村振兴发展战略以来,国家已连续数年出台关于乡村振兴相关政策性文件,全力支持乡村振兴发展。根据2021年全国第七次人口普查结果显示,我国有5亿农村人口,占总人口数的40%,现有村庄超69万个,庞大的人口基数将为乡村振兴市场提供了广阔的空间,而乡村振兴涉及到农业、农村旅游、乡村文化等多个领域,关联产业链规模庞大,具备广阔的市场前景。

（三）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经过成立至今近四十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主营业务涵盖规划设计、地产及市政园林绿化施工、乡村振兴、特色小镇运营等领域,业务范围辐射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经济带、黄河流域、成渝城市群、海南自贸区、国家级新区等国家重点区域。公司已完成从"规划-设计-施工一体化"建设平台的构建,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等多项重要资质。公司及子公司棕榈设计集团均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完成地产/市政园林工程施工项目超过4,500个,完成规划设计项目超过8,000个。公司项目覆盖全国30多个省级行政区域,为众多企业客户以及地方政府客户提供了优质服务,树立了良好的"棕榈"品牌形象,在行业中具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和影响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8,614,788,626.53	17,681,727,368.47	17,931,037,399.80	3.81%	16,453,602,444.20	16,688,871,71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97,594,413.34	3,800,567,975.74	3,805,438,166.69	10.31%	4,560,963,039.21	4,563,654,869.22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244,865,320.81	4,045,893,458.39	4,046,175,925.84	4.91%	4,821,153,800.69	4,823,090,41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035,133.39	-754,098,535.96	-751,920,175.02	8.10%	44,242,110.89	45,718,96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0,769,679.99	-709,811,137.37	-707,632,776.43	-3.27%	-271,897,043.07	-270,420,18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332,885.12	-339,257,116.41	-438,961,345.01	140.40%	90,676,356.39	97,122,833.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5100	-0.51	13.73%	0.0300	0.03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5100	-0.51	13.73%	0.0300	0.03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1%	-18.04%	-17.97%	-0.54%	0.97%	1.0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在编制2022年年度报告过程中,对下属子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查及梳理,进一步规范公司对子公司、PPP项目公司的日常管理,完善相关法人治理结构、委派人员管理等。经公司梳理及自查,公司结合下属子公司梅州市梅县区棕沅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州棕沅"）、梅州市梅县区棕兴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州棕兴"）的《公司章程》、组织架构设置、委派人员情况等实际情况,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拟将梅州棕沅、梅州棕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并对已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的部分财务数据进行相应追溯调整。

更正事项对公司总资产影响金额为249,310,031.33元,对负债总额影响金额为135,337,123.83元,对净资产影响金额为113,972,907.50元,对营业收入影响金额为282,467.45元,对净利润影响金额为3,068,280.91元,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影响为-99,704,228.60元。追溯调整后,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以前年度报告构成广泛性影响。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53,032,268.37	1,052,874,339.96	1,338,855,019.38	1,300,103,69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605,245.97	-95,000,171.72	-88,257,240.12	-320,172,47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555,425.17	-97,336,411.95	-89,064,018.51	-355,813,82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43,072.83	8,207,247.92	-40,446,401.66	187,028,966.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3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8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省豫资保障房管理运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2%	520,562,233	325,830,815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7%	175,269,302	0			
朱前记	境内自然人	5.18%	93,864,010	0			
林从孝	境内自然人	2.02%	36,567,374	27,425,530	质押	36,567,374	
吴桂昌	境内自然人	1.02%	18,479,571	0	质押	18,317,165	
徐建源	境内自然人	0.62%	11,228,650	0			
项士宋	境内自然人	0.44%	8,000,000	0			
福建华兴润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7,786,200	0			
吴麒	境内自然人	0.37%	6,660,017	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10（R）	境外法人	0.24%	4,303,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前10名股东中"朱前记"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1,084,010股,普通证券账户持股72,780,000股,合计持有93,864,010股。2、前10名股东中"徐建源"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0,483,050股,普通证券账户持股745,600股,合计持有11,228,65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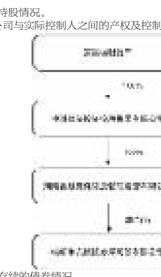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年,国内外形势错综复杂,公司经营发展和业务转型升级仍然面临各种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充满困难和挑战。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2.45亿元,同比上升4.91%,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91亿元,同比上升8.10%。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实施情况如下:

（1）扎实推进党建工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积极贯彻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以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切入点,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企业的"能力作风建设"紧密结合起来,充分发挥了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及管理监督作用。同时,公司成立棕榈股份党支部,通过健全党支部领导班子架构,夯实党支部组织队伍建设,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深度融合,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个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颁布实施了《"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试行）》《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试行）》;搭建完成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党支部委员会+总经理办公会的"四会一层"公司治理架构,对相关重大事项增加"党总支部"的前置研究/决定程序。

（2）持续深化"一体两翼"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入"?体两翼"战略的推动;明确"一体"绿色城乡建设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实支撑,同时以设计为引领,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加强与控股股东协同;"两翼"将以"乡村振兴业务"和"创新业务平台"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创新内容和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业务,加快现代化设施农业体系建设,积极参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创新业务方面,公司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积极探索用基金、股权投资等手段,积极寻求新赛道的发展和布局。

（3）顺利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工作。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由公司控股股东全额认购,发行数量325,830,815股,募集资金总额约10.79亿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实施后,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省豫资保障房管理运营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20,562,233股,持股比例达到28.72%,公司控股权进一步巩固;同时募集资金的到位也进一步补充了公司营运资金,有利于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求以及全体股东利益。

（4）乡村振兴业务推进顺利

"乡村振兴"业务作为公司"两翼"之一,已成为公司未来业务开拓发展的重点方向之一。报告期内,公司签署"开封市兰考县黄河湾乡村振兴示范项目一期施工总承包"、"朱仙镇绿色生活乡村振兴示范项目（一期）EPC总承包"等重大乡村振兴项目的施工合同,并加快推进项目施工工作;另外,公司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设施农业建设等乡村振兴相关业务,部分项目已在建设施工中。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3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公布如下:

一、2023年第一季度（1-3月）订单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一季度新签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		一季度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工程（包含PPP项目）	44	150,422.00	641	2,496,630.7	0	0
设计	34	1,851.69	2,113	135,757.74	29	2,922.75
合计	78	152,293.69	2,754	2,632,388.44	29	2,922.75

注:由于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参考。

二、重大项目履行情况（注:重大项目指项目金额占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30%以上的项目）

1、2015年12月,公司与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签署了《畲江园区服务配套项目及梅县区城市扩容提质工程PPP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项目合同》,项目总投资金额约为人民币14.22亿元。业务模式为PPP模式,该PPP项目由8个子项目组成,工期为10年,其中项目建设期为2年(即每个子项目自项目公司经有关部门批准取得本项目开工之日起计算);项目运维期8年(即每个子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截止报告期末,该PPP项目累计投入107,187.51万元,8个子项目基本完成施工,陆续进入竣工结算阶段。发包方是政府平台公司,项目结算和回款预计不存在重大风险。

2、2017年1月,公司及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漯河市沙澧河建设管理委员会共同签署《漯河市沙澧河二期综合整治PPP项目特许经营协议》,项目总投资额约20.60亿元。业务模式为PPP模式,建设期为5年,运维期为20年,开工日期为2017年11月18日,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投入198,722.96万元,目前该项目处于建设期,并按约定推进中,尚未进入结算期。发包方是政府平台公司,项目结算和回款预计不存在重大风险。

3、2017年1月,公司与莱阳市住房和规划建设管理局签订《莱阳五龙河流域综合治理PPP项目合同》,项目合同金额为20亿元,业务模式为PPP模式,项目合作期20年,其中建设期3年、运营期17年,开工日期为2017年6月27日,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为51,790.29万元,目前该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进入结算期。发包方是政府平台公司,项目结算和回款预计不存在重大风险。

4、2017年5月,公司及浙江新中源建设有限公司、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广州旭城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宁波市奉化区阳光海湾开发建设指挥部共同签署《奉化滨海养生小镇PPP项目协议》。项目投资金额为19.79亿元,业务模式为PPP模式,本项目合作期限为20年,开工日期为2017年10月1日,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为27,172.77万元,目前该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进入结算期。发包方是政府平台公司,项目结算和回款预计不存在重大风险。

5、2018年11月,公司与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远洋阳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组成的联合体中标了"上饶县槠溪河综合治理PPP项目",本项目总投资为159,996.93万元。随后各方签订相关合同,业务模式为PPP模式,项目合作期限15年,建设期2年,运营期13年,开工日期为2019年2月15日。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为114,760.04万元,目前该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进入结算期。发包方是政府平台公司,项目结算和回款预计不存在重大风险。

6、2020年6月,公司与平顶山市公路交通勘察设计院、郑州大学综合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所组成的联合体与招标方签署了《宝丰城区水系生态修复项目》合同,项目总投资150,000.00万元。项目业务模式为EPC总承包,施工工期36个月,开工日期为2020年8月,本项目已进入正常施工阶段,工程按照既定进度推进,根据协议按照进度回款和实行分段验收结算。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677.92万元,已收到工程、设计款15,157.82万元,项目结算和回款预计不存在重大风险。

7、2020年9月,公司与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所组成的联合体与招标方签署了《漯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沙河东岸整体城镇化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项目总投资概算15.76亿元,业务模式为EPC总承包模式,整体项目总工期为890天,本项目已进入正常施工阶段,工程按照既定进度计划推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503.91万元,项目根据工程进度及合同回款,结算和回款预计不存在重大风险。

8、2021年7月,公司与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四建设有限公司所组成的联合体,与江苏洋井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生态环境整治提升项目一标段EPC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128,947.06万元,业务模式为EPC总承包模式,整体项目工期为365日历天,本项目已进入正常施工阶段,工程按照既定进度计划推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098.25万元,已收到工程、设计款25,695.77万元。发包方是政府平台公司,结算和回款预计不存在重大风险。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9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4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上午09:30在广州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视频会议）召开,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其中公司独立董事李启明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汪耿超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独立董事胡志勇先生、曾燕先生、李启明先生、刘金全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向股东做述职报告。《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4,486.53万元,同比增长4.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9,103.51万元,同比增长8.10%;总资产1,861,478.86万元,同比增长3.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19,759.44万元,同比增长10.3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77,431,455.7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64,086,674.69元,截止2022年末,可供母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13,344,781.01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904,209,668.47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22]3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母公司2022年实现净利润为负值,且结合公司2023年度经营发展需要,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2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及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2022年度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其他有关法规进行的,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2022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2022年度的经营业绩,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因此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加严谨和谨慎,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与地区薪资水平,制定了公司第六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关于第六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内容前后对照表详见附件1。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且需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内容前后对照表详见附件2。

修订后的《分红管理制度》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汪耿超、张其亚、侯杰、李旭、李婷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为了更好的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拟向河南省豫资保障房管理运营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的借款额度,该借款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规定期限内根据实际需要申请使用,借款金额在总额度内可于有效期内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实施本次交易事项。

河南省豫资保障房管理运营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委派董事汪耿超、张其亚、侯杰、李旭、李婷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现有融资结构,公司拟申请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公司债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董事会经过对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资格进行认真分析研究后,认为本公司符合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的公司债券。董事会逐项审议通过公司债券的发行方案如下:

（一）发行规模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总规模人民币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具体发行规模在监管批准的规模范围内,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实际发行时公司资金需求及市场利率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二）发行方式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发行采取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或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监管批复的有效期限内可以一次发行或分期形式发行,具体发行方式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三）发行对象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专业投资者。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不向本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四）债券品种及期限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可以为一般公司债券或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指引的创新/专项品种债券,也可以为上述债券品种的组合。发行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5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五）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扣除本次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公司及子公司项目建设、偿还债务、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相关监管要求的用途。具体用途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确定。

（六）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利率水平及利率确定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和主承销商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七）偿债保障措施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如期偿付本次债券本息的情形时,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与下述措施相关的一切事宜:（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八）担保情况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是否采用担保及具体的担保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九）挂牌转让或登记上市安排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完毕后,拟申请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转让或登记上市,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公司债券的挂牌转让或登记上市事宜。

（十）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债券发行是否设计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以及相关条款具体内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十一）决议有效期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事宜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及股东大会相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发行公司债券预案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高效完成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市场状况与公司资金需求情况,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要求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制定、修订和实施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发行方式、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安排（包括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等）、每期债券发行额度、债券期限、债券利率确定方式、还本付息方式、是否采取债券增信措施及增信机构的具体选择、信用评级安排、具体募集资金用途、具体偿债保障措施（包括a、不向股东分配利润;b、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c、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d、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等）、债券挂牌转让及挂牌转让（或登记上市）地点、有关回售和赎回条款设置等各项事宜。

（二）向监管机构、交易机构申请办理债券发行申报、核准、备案、登记及/或挂牌等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制定、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必要的文件、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持有人会议规则、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挂牌转让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及信息披露等发行及/或挂牌相关事宜。

（三）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债券发行的相关中介机构及债券受托管理人。

（四）办理本次债券还本付息等事项。

（五）决定并办理与本次债券发行相关的一切其他事项。

（六）如监管部门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七）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发行及挂牌转让（或登记上市）有关的其他具体事项。

（八）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为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获授权人士,代表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及董事会授权具体办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挂牌转让（或登记上市）有关事宜。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91,035,133.39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904,209,668.47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904,209,668.47元,实收股本为1,812,816,265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附件1:

《公司章程》修订前后对照表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十九条 ……各发起人的名称、认购的股份数如下:	第十九条 ……各发起人的名称、认购的股份数、出资方式、出资时间如下:
2	第一百八十条 （二）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分配股利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分配利润。	第一百八十条 （二）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分配股利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分配利润。
3	第一百八十条 （三）利润分配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配的条件和比例: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第一百八十条 （三）利润分配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配的条件和比例: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在符合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4	第一百八十条 （四）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3、分红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制订分红预案时,要详细记录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管。	第一百八十条 （四）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3、分红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制订分红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管。
5	第一百八十条 （八）对股东利益保护 3、公司在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对此应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第一百八十条 （八）对股东利益保护 3、公司在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对此应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附件2:

《分红管理制度》修订前后对照表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七条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分配股利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应积极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分配利润。	第七条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分配股利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应积极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分配利润。
2	第八条 利润分配条件和比例 在符合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第八条 利润分配条件和比例 在符合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3	第十三条 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第十三条 公司年度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对此应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4	第十九条 公司应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的,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第十九条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5	第二十条 公司在前次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了分红政策、股东回报规划和分红计划的,应在年度报告中对其执行情况作为重大事项加以提示。	第二十条公司应当在募集说明书或发行预案中增加披露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最近三年现金分红金额及比例、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情况,并作"重大事项提示",提醒投资者关注上述情况。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2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下午2:30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会议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下午2:30

（五）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东风南路与康宁街交叉口海汇中心3A-17楼公司会议室

（七）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5日（星期一）

（八）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九）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5月1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通知公告的方式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不能亲自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下转B975版）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4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8,278,664.95	553,032,268.37	5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8,448,457.20	-187,605,245.97	5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8,618,957.83	-188,555,425.17	4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9,701,484.46	22,543,072.83	1,140.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61.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3	61.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3%	-5.06%	2.9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789,036,413.96	18,614,788,626.53	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106,302,371.89	4,197,594,413.34	-2.17%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746,756.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5,491.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7,028.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20,704.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071.26	
合计	10,170,500.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长87.08%,主要是报告期经营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减少32.24%,主要是报告期收到商业承兑票据减少所致。

3、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末减少67.5%,主要是报告期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4、持有待售资产较上年末减少100%,主要是报告期出售了持有花漾年华生态城镇发展（湖州）有限公司的股权。

5、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增长45.30%,主要是报告期新增短期借款大于到期偿付的短期借款所致。

6、合同负债较上年末增长38.21%,主要是报告期预收的款项增加及同一合同项下用于抵减合同资产的金额减少所致。

7、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增长189.03%,主要是报告期计提工资所致。

8、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减少68.35%,主要是报告期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86.6%,主要是报告期偿还了借款和债券所致。

10、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长40.09%,主要是报告期新增了借款所致。

11、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减少100%,主要是报告期长期借款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57%,主要是报告期工程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58.91%,主要是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3、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39.09%,主要是报告期部分研发项目结题,研发费用减少所致。

4、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106.72%,主要是报告期出售了持有花漾年华生态城镇发展（湖州）有限公司的股权所致。

（三）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及原因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1140.74%,主要是报告期经营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7.53%,主要是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流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8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省豫资保障房管理运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2%	520,562,233.00	325,830,815.00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7%	175,245,502.00			
朱前记	境内自然人	5.18%	93,864,010.00			
林从孝	境内自然人	2.02%	36,567,374.00	36,567,374.00	质押	36,567,374.00
吴桂昌	境内自然人	1.02%	18,479,571.00		质押	18,479,571.00
徐建源	境内自然人	0.61%	10,988,850.00			
项士宋	境内自然人	0.44%	8,000,000.00			
福建华兴润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7,786,200.00			
吴麒	境内自然人	0.37%	6,650,017.00			
任江斌	境内自然人	0.19%	3,417,4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河南省豫资保障房管理运营有限公司	194,731,4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731,418.00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75,245,50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245,502.00			
朱前记	93,864,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864,010.00			
吴桂昌	18,479,571.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79,571.00			
徐建源	10,988,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88,850.00			
项士宋	8,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0			
福建华兴润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8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86,200.00			
吴麒	6,650,017.00	人民币普通股	6,650,017.00			
任江斌	3,417,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17,400.00			
曾海珍	3,3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前10名股东中"朱前记"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1,084,010股,普通证券账户持股72,780,000股,合计持有93,864,010股。 2、前10名股东中"徐建源"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0,483,050股,普通证券账户持股505,800股,合计持有10,988,850股。 3、前10名股东中"任江斌"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238,700股,普通证券账户持股178,700股,合计持有3,417,400股。 4、前10名股东中"曾海珍"通过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360,000股。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2023年2月3日,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债18棕榈02本息兑付暨摘牌

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18棕榈02,债券代码:112646,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已于2023年2月6日支付本期债券自2022年2月6日至2023年2月5日期间的利息及本期债券本金。本息兑付完成,并已摘牌。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4,616,666.86	520,972,868.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753,029.64	27,677,693.38
应收账款	1,682,461,286.85	1,841,038,964.15
应收款项融资	1,300,000.00	4,000,000.00
预付款项	471,403,709.67	451,471,820.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34,038,103.51	1,021,518,594.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4,907,051.51	87,979,219.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3,700,317.27	229,098,559.24
合同资产	6,615,748,788.03	6,494,419,670.87
持有待售资产		30,990,722.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2,479,843.91	136,455,555.51
其他流动资产	98,734,187.96	85,057,861.29
流动资产合计	11,253,235,933.70	10,842,702,309.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10,991,660.06	2,709,169,567.54
长期股权投资	2,922,728,830.84	2,869,209,811.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4,028,837.64	430,918,802.33
投资性房地产	429,665,641.85	438,412,546.42
固定资产	279,027,590.67	279,426,954.25
在建工程	15,561,515.82	14,965,625.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963,790.94	41,133,514.22
无形资产	89,697,905.77	90,570,410.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404,041.46	17,029,353.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1,091,499.30	311,023,567.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8,639,165.91	570,226,163.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35,800,480.26	7,772,086,317.11
资产总计	18,789,036,413.96	18,614,788,626.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61,826,387.68	1,900,832,458.4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2,423,056.25	74,631,396.18
应付账款	6,504,598,071.66	6,826,377,320.41
预收款项	1,391,269.27	1,707,798.09
合同负债	740,018,703.72	535,444,313.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39,304.00	601,781.72
应交税费	7,752,676.61	24,498,726.09
其他应付款	408,427,785.31	396,731,489.74
其中:应付利息	1,001,095.89	1,001,095.8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392,892.13	1,308,970,716.40
其他流动负债	2,654,454,156.89	1,894,774,958.21
流动负债合计	13,338,024,303.52	12,964,570,958.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499,392,566.06	499,149,592.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976,659.49	32,850,756.1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0,312.94	640,312.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0,684,444.30	600,684,444.3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9,693,982.79	1,233,325,105.89
负债合计	14,467,718,286.31	14,197,896,064.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12,816,265.00	1,812,816,26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70,591,048.21	3,070,591,048.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6,623,202.62	29,466,786.8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8,929,981.73	188,929,981.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92,658,125.67	-904,209,66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06,302,371.89	4,197,594,413.34
少数股东权益	215,015,755.76	219,298,148.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21,318,127.65	4,416,892,561.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89,036,413.96	18,614,788,626.53

法定代表人:张其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婷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68,278,664.95	553,032,268.37
其中:营业收入	868,278,664.95	553,032,268.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51,759,021.89	689,012,387.91
其中:营业成本	775,095,556.04	487,765,043.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10,767.86	2,002,605.13
销售费用	8,212,297.01	8,500,907.10
管理费用	35,733,262.55	34,272,134.49
研发费用	28,572,869.90	46,913,422.23
财务费用	102,734,268.53	109,558,275.79
其中:利息费用	82,171,297.81	106,682,819.32
利息收入	2,031,569.67	14,575,219.90
加:其他收益	595,491.40	1,078,553.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45,232.74	-42,354,459.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057,540.16	-42,354,459.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334,309.28	-18,962,372.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23.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21.17	24,256.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94,395,286.88	-196,194,141.57
加:营业外收入	233,842.54	78,581.32
减:营业外支出	108,242.86	51,891.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269,687.20	-196,167,451.92
减:所得税费用	-31,337.22	397,166.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238,349.98	-196,564,618.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238,349.98	-196,564,618.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448,457.20	-187,605,245.97
2.少数股东损益	-5,789,892.78	-8,959,372.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43,584.25	-1,067,013.8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43,584.25	-1,067,013.8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43,584.25	-1,067,013.8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43,584.25	-1,067,013.8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7,081,934.23	-197,631,631.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292,041.45	-188,672,259.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89,892.78	-8,959,372.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13

法定代表人:张其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婷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28,654,507.52	1,147,477,313.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248.38	75,002.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907,950.57	344,558,374.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0,595,706.47	1,492,110,689.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3,418,266.22	1,220,626,948.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563,935.47	77,517,654.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81,234.96	14,243,851.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730,785.36	157,179,16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0,894,222.01	1,469,567,61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701,484.46	22,543,072.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528,075.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08,199.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983.70	47,978.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28,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	107,3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23,759.09	107,357,978.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147,195.69	16,740,845.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988,111.07	110,692,030.5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5,538.22	6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880,844.98	189,432,876.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57,085.89	-82,074,898.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7,500.00	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7,500.00	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27,500,000.00	1,476,432,739.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4,271,261.88	93,160,483.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3,278,761.88	1,570,093,222.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70,000,000.00	856,6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072,136.29	88,315,751.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5,384,362.97	217,260,813.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8,456,499.26	1,162,206,564.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822,262.62	407,886,658.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923.55	-15,231.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718,737.64	348,339,601.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7,883,546.90	271,642,487.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0,602,284.54	619,982,089.11

（二）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4月27日